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6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林光耀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回购数量进行调整。回购价格由 20.04 元/股调整为 14.10 元/股，回购数量由 21 万股调整至 29.4 万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公司董事长林光耀先生、董事林光成先生、董事徐晓巧先生和董事王凤女士作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或其关联方，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尚未归属额度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 30.53 元/股调整为 21.59 元/股，尚未归属额度由 91.28 万股调整为 127.79 万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董事长林光耀先生、董事林光成先生因其亲属为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及回购注销、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未达到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第三个归属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解除限售及归属条件未成就，同意公司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9.4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4.10 元/股，同意公司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归属条件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3.10 万股进行作废。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董事长林光耀先生、董事林光成先生、董事徐晓巧先生和董事王凤女士作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或其关联方，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回购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作废《2023 年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67.62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董事长林光耀先生、董事林光成先生因其亲属为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会议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6 月 6 日